

办理结果：采纳或解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

普民【2021】24号

## 对区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 145058 号提案的答复

陆力仁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探索打造普陀区政府购买服务供需对接平台的提案》已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在创新社会治理形势背景下，我区社会组织发展较快，从量和质方面都有了很大提升。目前，在普陀区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有 888 家，其中社团 138 个，民非（社会服务机构）750 个。在推进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方面，市、区层面都做过一些实践和探索。

一是市级政府购买服务平台的搭建。2019 年，为解决政府购买主体和社会组织承接主体信息不对称、相互难对接等问题，由市民政局牵头，会同市委推进办和市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建成全市统一的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供需对接平台（以下简称供需对接平台）。作为购买服务主体的相关政府部门和作为承接服务主体的社会组织，都可以发布、查询和使用“政府购买社会组织

服务”的相关信息，从而实现供需双方的信息对称和供需匹配。同时，平台也有利于打破区域之间的壁垒，实现社会组织的跨区域竞标服务，促进公平竞争。此外，通过该平台的大数据汇总梳理，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的相关政策将得到进一步完善。2020年，为了进一步提高供需对接平台使用率，我区制定《普陀区关于上海市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供需对接平台推广应用方案》，召开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供需对接平台推广应用培训会议。以“全面铺开、部分试点”的方式动员指导社会组织在供需对接平台发布供给项目，截止目前，我区参与申报的181家社会组织在供需对接平台上共报送供给服务项目322个。

二是区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的实践。区财政部门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操作指南，为社会组织等各类承接主体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指导。通过创新和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社会组织承接主体库建设，制定购买主体实行“入库直选”制度，在购买民生保障、社会治理和行业管理的公共服务项目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社会组织购买；区民政局通过多种形式畅通社会组织参与政府购买服务渠道，联合街镇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社区基金会、社会组织联合会等，通过举办公益伙伴日、项目对接会等搭建供需对接和公益服务平台；区长寿街道建立了“公E家”网站的供需对接平台，推荐优秀社会组织进入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推荐目录，鼓励社会组织跨区域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升自身竞争力。

三是推动本区公益评估类社会组织的落地。探索建立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估机制，通过降低开办资金、放宽办公场地要求等准入条件，加强资源整合和专业服务引进，培育发展一批熟悉区情、具备公益评估经验的专业评估类社会组织落地本区。截至目前，我区先后培育出上海普陀区乐航公益服务中心、上海市普陀博大公益事业评估中心两家专业评估类社会组织，他们在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等级评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招标评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估等方面发挥优势作用。

四是充实社会组织专业项目评估力量的探索。充实社会组织专业评估力量，引进上海市社会组织评估院作为第三方评估机构，发挥其在我区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和项目绩效评估中的高标准、规范化建设作用，助力我区社会组织能力建设水平提升。优化社会组织等级评估专家队伍，将具有社会组织运作管理经验、符合条件的专业人员充实到评审专家库，在评审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时，提高相关专家比重。推进评估等级成果在政府购买服务、表彰评先中的运用，并向社会公开，逐步引导社会组织建立健全自律与诚信的长效机制。



联系人姓名：梁婷 联系电话：62441118-1505

联系地址：曹杨路 510 号 10 楼 邮政编码：200063

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8 日印发

(共印 8 份)